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3)

(1)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 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及 (2)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謹此提述(i)中證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之公佈, 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延遲刊發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該公佈」);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九日之公佈, 內容有關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及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及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所披露,由於近期COVID-19疫情的爆發,中國多個城市(包括南京及灤平)實施嚴格之旅遊及檢疫限制。由於在中國持有土地及物業開發項目之已終止業務位於南京及灤平,嚴格之旅遊及檢疫限制對進行審核程序造成不利影響。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核數師尚未全面完成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全年業績之審核程序,並需要更多時間完成審核程序,例如實地視察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所有其他相關第三方進行面對面協作詢問,以及查閱本集團之證明文件。因此,本公司預期將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

預計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之營運維持正常,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與核數師合作,使其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完成審核工作。

暫停股份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倘發行人未能根據上市規則發佈定期財務資料,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通常會要求暫停買賣發行人之證券,而該暫停行為通常會持續有效,直至發行人發佈包含必要財務資料之公佈為止。因此,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力揚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梁松山先生、譚立維先生、劉力揚先生及 邱慶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Lim Kim Chai先生,太平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 董事侯志傑先生、梁志雄先生及李漢權先生組成。